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何積恩 約用行政管理師
電話：02-2737-7232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郵件：gnho061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400865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4TOP005549_114D2041365-01.pdf、114TOP005549_114D2041366-01.pdf)

主旨：本會「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」自公告日起受理申請，採隨到隨審，審查通過之計畫將依本會實際核定日期開始執行(非固定起始日)，請備妥申請者資料並造冊後函送本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前瞻技術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相關申請事宜及注意事項詳附計畫徵求公告，請申請計畫之主持人至本會網站填寫計畫申請書。
- 三、申請前瞻技術研發型計畫者，應先行繳交計畫構想申請書，審查通過者，始得依本會通知，於期限內提送計畫申請書。
- 四、本計畫屬本會「產學案」之數量管制作數，核定補助後，列入計畫主持人執行計畫件數，共同主持人不列入計算。
- 五、為推廣納入多元、公平及包容（DEI）概念，請於申請書內說明落實此概念之作法，另檢附推廣文件供參。

空中大學 1141210



11430958000

正本：產學合作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3單位）

副本：經濟部產業技術司、本會產學園區處(均含附件)

電 2025/12/10 文
交 條 條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裝

訂



21

線